

证券代码：688137

证券简称：近岸蛋白

公告编号：2025-016

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关联董事对《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进行回避表决；《关于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全部监事进行回避表决，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并参照行业、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，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

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

三、薪酬标准

（一）公司董事薪酬方案

1、公司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，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和实际负责的工作，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，并享受公司各项社会保险及其他福利待遇，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。

2、未担任公司管理职务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。

3、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（津贴）标准为 10 万元/年，因履职所需产生

的合理费用，可在公司据实报销。

4、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，因履职所需产生的合理费用，可在公司据实报销。

（二）公司监事薪酬方案

公司监事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，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，并享受公司各项社会保险及其他福利待遇，不领取监事津贴。

（三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，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薪酬，并享受公司各项社会保险及其他福利待遇。

四、其他规定

（一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年薪按月发放，独立董事职务津贴按季度发放；

（二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或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；

（三）上述薪酬或津贴均为税前金额，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；

（四）上述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近岸蛋白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9日